

急 件

# 信息产业部文件

信部运〔2006〕634号

## 关于下达2006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 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06年度第一批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使用计划的通知》(财建[2006]549号),现将2006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第一批项目计划下达给你单位,请尽快落实项目配套资金,并按批复的金额报送《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(纸质稿一式两份邮寄,电子稿从基金申报管理网站上传,以替换原申报文件)和《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资助/招标项目合同书》(纸质稿一式三份邮寄)至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办公室,按《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办理用款手续。详细用款手续流程、可行性研究报告格式、合同书

格式和管理暂行办法见电子发展基金申报管理网站（网址：[www.itfund.gov.cn](http://www.itfund.gov.cn)）。

请你单位对项目单独建账，专款专用。项目执行期内，每年初将上年度项目阶段总结和财务决算报送基金管理办公室。项目完成后，需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审计，并及时通过当地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报请基金管理办公室组织验收，项目验收办法见电子发展基金申报管理网站。

附件：2006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第一批项目计划



主题词：电子 基金 计划 通知

信息产业部办公厅

2006年10月11日印发